

陕西省西咸新区空港新城管理委员会文件

西咸空港审准〔2024〕14号

陕西省西咸新区空港新城管理委员会 关于西安市金桥塑胶厂塑料包装制品生产加工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西安市金桥塑胶厂：

你公司报来的《西安市金桥塑胶厂塑料包装制品生产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经审查，批复如下：

一、项目概况

本项目位于陕西省西咸新区空港新城普汇中金科创园13号楼1单元101号，建设塑料包装制品生产线，产品为塑料瓶、塑料瓶盖。工程包括注塑生产车间、吹瓶生产车间等，购置安装注

塑机、全自动吹瓶机、防尘粉碎机等设备。生产线设计生产能力为 5000 万套/年。项目总投资为 5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3.1 万元，占总投资的 2.62%。

二、经审查，同意该项目按《报告表》所列项目性质、规模、地点及评价结论与要求建议的环境保护措施进行建设，并确保所有污染物达标排放。

（一）严格落实水污染防治措施。项目生活污水经产业园化粪池预处理后，进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排入空港新城北区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及《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B 级标准要求。

（二）严格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项目吹塑、注塑成型工序中有机废气经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非甲烷总烃排放执行《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含 2024 年修改单）表 5 特别排放限值和表 9 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破碎工序产生的颗粒物排放执行《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含 2024 年修改单）表 9 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食堂油烟废气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通过专用烟道排放，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表 2 标准。

（三）严格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项目选用隔声、减震设备，采用距离衰减等降噪措施，厂界噪声应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要求。

(四)严格落实固体分类处置和综合利用措施。项目产生危险废物废活性炭、废过滤棉等，应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相关规定收集暂存，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一般工业固废应按《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中相关规定，统一收集后回收利用；生活垃圾分类收集，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定期清运。

三、建设单位应编制环境风险应急预案，落实各项事故应急措施，经过专家评审后在投运前报备生态环境部门。按照生态环境部门要求，开展固废申报登记和转移处置工作。

四、该项目在建设中必须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保“三同时”制度，落实各项环境保护措施。项目建成后，依法按规定的标准和程序及时申领排污许可证和开展竣工环保验收工作。

五、如果项目性质、规模、工艺、地点、防治污染或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须重新报批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自《报告表》批复文件批准之日起，如超过5年方决定开工建设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应当报我中心并经西咸新区生态环境局(空港)工作部重新审核。

陕西省西咸新区空港新城管理委员会

2024年8月30日



附件：《西咸新区空港新城生态环境保护规划（2021-2035年）》

附件：《西咸新区空港新城生态环境保护规划（2021-2035年）》
附件：《西咸新区空港新城生态环境保护规划（2021-2035年）》
附件：《西咸新区空港新城生态环境保护规划（2021-2035年）》

附件：《西咸新区空港新城生态环境保护规划（2021-2035年）》

附件：《西咸新区空港新城生态环境保护规划（2021-2035年）》

附件：《西咸新区空港新城生态环境保护规划（2021-2035年）》

附件：《西咸新区空港新城生态环境保护规划（2021-2035年）》

附件：《西咸新区空港新城生态环境保护规划（2021-2035年）》

附件：《西咸新区空港新城生态环境保护规划（2021-2035年）》

附件：《西咸新区空港新城生态环境保护规划（2021-2035年）》

附件：《西咸新区空港新城生态环境保护规划（2021-2035年）》

附件：《西咸新区空港新城生态环境保护规划（2021-2035年）》

附件：《西咸新区空港新城生态环境保护规划（2021-2035年）》

附件：《西咸新区空港新城生态环境保护规划（2021-2035年）》

附件：《西咸新区空港新城生态环境保护规划（2021-2035年）》

附件：《西咸新区空港新城生态环境保护规划（2021-2035年）》

附件：《西咸新区空港新城生态环境保护规划（2021-2035年）》

附件：《西咸新区空港新城生态环境保护规划（2021-2035年）》

抄送：西咸新区生态环境（空港）工作部。

陕西省西咸新区空港新城管理委员会

2024年8月30日印发